http://kxjsc.gov.hnedu.cn/upload/resources/image/2017/11/22/41212_500x500.png

|  |
| --- |
| 湘教通 [2017] 445号  **关于公布2017年度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立项结果的通知** |
| 各高等学校：  根据《湖南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（湘教发〔2016〕6号）和《关于2017年省教育厅科学研究项目实施工作的通知》（湘教通〔2016〕503号）要求，经个人申报、学校评审和公示，教育厅形式审查、专家评审和公示，现将2017年度立项的科学研究项目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  2017年立项科研项目经费和2016年立项科研项目经费结算差额从“双一流”建设经费（《湘财教指[2017]122号》和《湘财教指[2017]123号》）文件中统筹安排。        湖南省教育厅       2017年11月22日 |